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盧劍峰
電話：08-7320415#3612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ljfboy@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109369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945231_11109369000_1_3945231_11109369000_1.pdf)

主旨：中國文化大學辦理111年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一家政主修專長暑期自費班一案，請鼓勵貴屬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國文化大學111年3月7日校廣字第1110000705號函辦理。
- 二、有意願參加進修教師，請於111年3月21日前回填【進修意願調查表】，填寫網址：<https://reurl.cc/q06AWN>。
- 三、預計開班時間為111年暑假至113年寒假。
- 四、另為鼓勵本縣教師進修第二專長，依據「屏東縣提升國民中學專長授課比率教師進修第二專長獎勵計畫」第7條，綜合活動領域、藝術與人文領域、健康教育、地球科學與生活科技課程配課教師進修第二專長達成情形，給予獎勵如下：
 - (一)凡進修前述第二專長人員，取得第二專長認證並取得加科登記後檢具證明者敘嘉獎乙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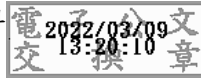


(二)教師取得前述第二專長認證並於次學年全學年以該第二專長配課者敘嘉獎乙次。

五、檢附「屏東縣提升國民中學專長授課比率教師進修第二專長獎勵計畫」1份。

正本：各高國中、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